

(上接B078版)

信息披露不够充分。

十一、关于牛化工¹委托贷款续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北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牛化工”)被产重整刚刚结束,保持正常生产和恢复盈利需要大量资金,为此,公司拟对其5亿元委托贷款期限续展2年,具体每笔委托贷款的期限在公司向其起始履行2年,贷款利率不变,担保方式不变,原股东将向牛化工公司支付委托贷款手续费,该费用将不高于其金融机构的同类型业务的收费标准。

董事会认为,牛化工已刚刚完成重整计划,资金相对紧张,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为其提供资金有助于其正常生产经营,提高其经营能力,进而保障公司未来的投资收益。牛化工公司已经完成重整重整,生产经营能力得到了提升,主要产品的产量出现了不同程度的提高,整体盈利能力也较上年有了明显改善。随着生产经营的逐步恢复,产品价格均出现了一定程度的上升,因此,未来牛化工公司整体上将有偿债能力。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公告》。

因本次交易系关联交易,根据公司《章程》,且牛化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了70%,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该笔上市公司的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关联董事王社平先生、郭周克先生、刘建功先生、张汝海先生、刘尚林先生、赵森林先生、祁泽民先生、董传彤先生、李明朝先生回避表决。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二、关于与财务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自2011年起,持续在财务公司办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存款、贷款、票据贴现等金融业务。

每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向财务公司平均存款余额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与财务公司贷款业务的累计应计利息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相关服务费用将不再享受优惠。同时,公司与财务公司开展资金池管理金融服务,统一管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相关金融机构的存贷款账户和专户等以外

账户的资金,以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金整体使用效率。为保证公司资金不被挪用,财务公司向本公司出具了保持资金独立性的书面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与财务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关联董事王社平先生、郭周克先生、刘建功先生、张汝海先生、刘尚林先生、赵森林先生、祁泽民先生、董传彤先生、李明朝先生回避表决。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三、关于与财务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与财务公司的资金安全,公司聘请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关于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中磊专审字2011第10005号。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进行了审查,认为该报告充分反映了截至2010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

公司关联董事王社平先生、郭周克先生、刘建功先生、张汝海先生、刘尚林先生、赵森林先生、祁泽民先生、董传彤先生、李明朝先生回避表决。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四、关于财务公司存款风险应急处置预案的议案

针对涉及财务公司的关联交易事宜,公司以保障资金安全性的目的,制定了《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在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公司独立董事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为保障在财务公司的资金安全而制定的风险应急处置预案,能够有效防范、及时控制和化解公司在财务公司存款的风险,能够保护资金安全。

公司关联董事王社平先生、郭周克先生、刘建功先生、张汝海先生、刘尚林先生、赵森林先生、祁泽民先生、董传彤先生、李明朝先生回避表决。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五、关于王社平整合煤业(晋城)和山西煤业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山西晋城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王煤化”)根据山西省煤炭资源整合政策,兼并整合了山西晋阳煤业部分煤矿。报告期内,根据晋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全县兼并重组整合关闭矿井有关工作的通知(晋阳政〔2010〕1号),晋王煤化对已被列入关闭矿井的晋阳市晋阳煤业有限公司、晋阳市山西晋阳煤业有限公司、晋阳市晋阳煤业有限公司实施了永久性关闭,并进行了清算,办理了注销手续,因关闭上述三个矿井,晋王煤化2010年度将形成损失263,092,975.71元。

同意 1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六、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根据财政部2010年1月14日发布的《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的通知》相关规定,公司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了会计政策变更(以下简称“晋阳天华专字2011第067号”),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2009年年度、2010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分别增加66,895,338.22元、1,093,294.93元。2009年、2010年期初未分配利润分别为216,063,084.00元、282,958,423.12元,少数股东权益期初分别为减少216,095,727.33元、282,991,065.55元。

董事会认为,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及追溯调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准确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同意 1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七、关于在境内设立全资子公司议案

为了加快公司对外资源勘探的进程,进一步做强做大煤炭主业,提升公司煤炭产业规模和盈利能力,增加后续煤炭资源储量,公司拟在内蒙古自治区设立全资子公司,用于投资内蒙古地区的煤炭及相关业务。新公司名称暂定为内蒙古冀中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为准),注册资本10亿元人民币。

因本次投资为公司重大经营事项,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1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八、关于收购武阳牛煤矿和乾新煤业的议案

公司为进一步做强做大主业,拟以不超过18亿元人民币收购鄂尔多斯市东胜区铜川镇武阳牛煤矿的公司和鄂尔多斯市新煤业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因本次投资为公司重大经营事项,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1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九、关于召开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11年5月10日在金牛大酒店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

同意 15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937 证券简称:冀中能源 编号:2011临-009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1年4月7日上午11:30在公司金牛大酒店五层第一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7名,实到监事6名。会议通知已于10日前以专人送达或传真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二、关于公司2010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2010年度报告的编制程序、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年审报告期间,不存在对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2010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全面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议案需提交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三、关于公司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四、关于公司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五、关于公司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六、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运行及监督情况,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和运行情况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能有效保证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符合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七、关于王社平担任煤监矿长及确认损失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八、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监事会认为,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及追溯调整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同意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及追溯

调整。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九、关于王社平整合煤业(晋城)和山西煤业的议案

公司拟自2011年起,持续在财务公司办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存款、贷款、票据贴现等金融业务。

每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向财务公司平均存款余额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与财务公司贷款业务的累计应计利息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相关服务费用将不再享受优惠。同时,公司与财务公司开展资金池管理金融服务,统一管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相关金融机构的存贷款账户和专户等以外

账户的资金,以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金整体使用效率。为保证公司资金不被挪用,财务公司向本公司出具了保持资金独立性的书面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与财务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关于与财务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与财务公司的资金安全,公司聘请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关于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中磊专审字2011第10005号。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进行了审查,认为该报告充分反映了截至2010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

公司关联董事王社平先生、郭周克先生、刘建功先生、张汝海先生、刘尚林先生、赵森林先生、祁泽民先生、董传彤先生、李明朝先生回避表决。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一、关于与财务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自2011年起,持续在财务公司办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存款、贷款、票据贴现等金融业务。

每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向财务公司平均存款余额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与财务公司贷款业务的累计应计利息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相关服务费用将不再享受优惠。同时,公司与财务公司开展资金池管理金融服务,统一管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相关金融机构的存贷款账户和专户等以外

账户的资金,以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金整体使用效率。为保证公司资金不被挪用,财务公司向本公司出具了保持资金独立性的书面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与财务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二、关于与财务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与财务公司的资金安全,公司聘请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关于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中磊专审字2011第10005号。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进行了审查,认为该报告充分反映了截至2010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

公司关联董事王社平先生、郭周克先生、刘建功先生、张汝海先生、刘尚林先生、赵森林先生、祁泽民先生、董传彤先生、李明朝先生回避表决。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三、关于与财务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自2011年起,持续在财务公司办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存款、贷款、票据贴现等金融业务。

每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向财务公司平均存款余额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与财务公司贷款业务的累计应计利息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相关服务费用将不再享受优惠。同时,公司与财务公司开展资金池管理金融服务,统一管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相关金融机构的存贷款账户和专户等以外

账户的资金,以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金整体使用效率。为保证公司资金不被挪用,财务公司向本公司出具了保持资金独立性的书面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与财务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四、关于与财务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与财务公司的资金安全,公司聘请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关于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中磊专审字2011第10005号。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进行了审查,认为该报告充分反映了截至2010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

公司关联董事王社平先生、郭周克先生、刘建功先生、张汝海先生、刘尚林先生、赵森林先生、祁泽民先生、董传彤先生、李明朝先生回避表决。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五、关于与财务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拟自2011年起,持续在财务公司办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存款、贷款、票据贴现等金融业务。

每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预计向财务公司平均存款余额不超过40亿元人民币,与财务公司贷款业务的累计应计利息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相关服务费用将不再享受优惠。同时,公司与财务公司开展资金池管理金融服务,统一管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相关金融机构的存贷款账户和专户等以外

账户的资金,以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资金整体使用效率。为保证公司资金不被挪用,财务公司向本公司出具了保持资金独立性的书面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与财务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6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十六、关于与财务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与财务公司的资金安全,公司聘请中磊会计师事务所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关于冀中能源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中磊专审字2011第10005号。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报告进行了审查,认为该报告充分反映了截至2010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

公司关联董事王社平先生、郭周克先生、刘建功先生、张汝海先生、刘尚林先生、赵森林先生、祁泽民先生